

2022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3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5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7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1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3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7

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8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2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3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3
五、预算绩效信息.....	24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50
七、国有资产信息.....	51
八、名词解释.....	51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2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6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8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0.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5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13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23.8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1.05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1783.01	本年支出合计	1970.93
32	上年结转结余	187.92	年终结转结余	
33	收入总计	1970.93	支出总计	1970.93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970.93	1783.01	1783.01							187.92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80	1361.68	1361.68							120.12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81.80	1361.68	1361.68							120.12
4	2013801	行政运行	813.49	785.87	785.87							27.62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	30.00	30.00							4.00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56.00	99.00	99.00							57.0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8.50	40.00	40.00							18.50
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2.00	8.00	8.00							4.00
9	2013850	事业运行	382.81	382.81	382.81							
1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00	16.00	16.00							9.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5	191.15	191.15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9	170.79	170.79							
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0	28.70	28.7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09	142.09	142.09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	20808	抚恤	20.35	20.35	20.35							
1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35	20.35	20.35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13	83.13	83.13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13	83.13	83.13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89	48.89	48.89							
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25	34.25	34.25							
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0.00							
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20.00							
2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20.00							
24	213	农林水支出	123.80	56.00	56.00							67.80
25	21301	农业农村	123.80	56.00	56.00							67.80
2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3.80	56.00	56.00							67.80
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5	71.05	71.05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5	71.05	71.05							
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05	71.05	71.05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970.93	1541.63	429.3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80	1196.30	285.50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81.80	1196.30	285.50			
4	2013801	行政运行	813.49	813.49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		34.00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56.00		156.0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8.50		58.50			
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2.00		12.00			
9	2013850	事业运行	382.81	382.81				
1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00		25.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5	191.15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9	170.79				
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0	28.7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09	142.09				
15	20808	抚恤	20.35	20.35				
1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35	20.35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13	83.13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13	83.13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89	48.89				
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25	34.25				
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2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24	213	农林水支出	123.80		123.80			
25	21301	农业农村	123.80		123.80			
2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3.80		123.80			
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5	71.05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5	71.05				
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05	71.05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6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80	1481.8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5	191.15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13	83.13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23.80	123.8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1.05	71.05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1783.01	本年支出合计	1970.93	1950.93	20.00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7.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92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6	收入总计	1970.93	支出总计	1970.93	1950.93	20.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950.93	1541.63	409.3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80	1196.30	285.50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81.80	1196.30	285.50
4	2013801	行政运行	813.49	813.49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		34.00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56.00		156.0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58.50		58.50
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2.00		12.00
9	2013850	事业运行	382.81	382.81	
1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00		25.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5	191.15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9	170.79	
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0	28.7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09	142.09	
15	20808	抚恤	20.35	20.35	
1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35	20.35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13	83.13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13	83.13	
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89	48.89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25	34.25	
21	213	农林水支出	123.80		123.80
22	21301	农业农村	123.80		123.80
2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3.80		123.80
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5	71.05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5	71.05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05	71.05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541.63	1292.16	249.46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3.11	1243.11	
3	30101	基本工资	581.33	581.33	
4	30102	津贴补贴	222.04	222.04	
5	30103	奖金	28.56	28.56	
6	30107	绩效工资	110.46	110.46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09	142.09	
8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67	79.67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1	7.91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05	71.05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46		249.46
12	30201	办公费	26.43		26.43
13	30202	印刷费	2.31		2.31
14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15	30204	手续费	0.30		0.30
16	30205	水费	0.77		0.77
17	30206	电费	12.50		12.50
18	30207	邮电费	4.06		4.06
19	30208	取暖费	45.00		45.00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11	差旅费	5.23		5.23
21	30213	维修(护)费	9.53		9.53
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4.10		4.10
23	30226	劳务费	17.73		17.73
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5		18.05
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47		102.47
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5	49.05	
27	30301	离休费	9.21	9.21	
28	30302	退休费	19.49	19.49	
29	30305	生活补助	20.35	20.35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0.00		20.0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4.65	94.65		
2	“三公”经费	94.65	94.65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育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90.55	90.55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55	90.55		
9	三、公务接待费	4.10	4.10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规章、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各类市场主体的登记事项监督管理。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与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按职责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组织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授权对经营者实施集中、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违法行为进行调查。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全县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等行为;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证照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县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承担县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

(八)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食品安全政策;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地方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十一)负责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安全管理;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的风险管理;组织开展对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行业人员的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推动诚信体系建设;推动健全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不良反应监测。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组织制定县级地方标准,承担县级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批准发布工作;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地方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开展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推进全县检验检测机构整合和改革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六)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拟订和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措施和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贯彻落实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按照国家和省、市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

(十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落实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制定实施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措施。

(十八)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县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

(十九)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协调处理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二十)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各股室落实各自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2年预算收入1970.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63.01万元，基金预算收入2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187.92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1970.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41.6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292.16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49.46万元（含上年结转结余27.62万元）；项目支出429.3万元（含上年结转结余160.3万元），主要为产品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经费工作经费24万元、普法宣传及人民调解工作经费16万元、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经费16万元、“质量强县”工作经费8万元、执法办案工作经费40万元、食品安全工作经费72万元、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24万元、煤质检查站工作经费15万元、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1]111号）24万元、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1]109号）30万元。上年结转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经费5万元、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17万元、普法宣传工作经费9万元、煤质检查站工作经费（木头凳检查站）10万元、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经费5万元、食品安全工作经费67.8万元、执法办案工作经费18.5万元、“质量强县”工作经费4万元、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57号）4万元、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62号）2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1970.93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176.67万元，增长9.85%，其中：基本支出增加65.37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8.5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73.93万元，主要增加了1年公务员交通补贴且含上年结转结余27.62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11.3万元，增长35%，主要是减少了实验室建设经费30万元，其他如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经费、执法办案工作经费、食品安全工作经费等各项目经费在上年基础上减少20%，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增加30万元，且含上年结转结余项目资金160.3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49.4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26.43万元、手续费0.3万元、印刷费2.31万元、水费0.77万元、电费12.5万元、邮电费4.06万元、取暖费45万元、差旅费5.23万元、维修（护）费9.53万元、咨询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4.1万元、劳务费17.7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0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公务员车改补贴）102.47万元等日常运行支出。以上经费含上年结转结余27.62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94.6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同比无变化，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90.5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90.55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加32.2万元，增长55.19%，原因是本年预算数含上年结转结余38.1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当年预算安排52.4万元，同比减少5.95万元，下降了10.2%，主要原因是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执行

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维费；公务接待费 4.1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加 1.94 万元，增长 89.82%，原因是本年预算数含上年结转结余 2.16 万元。公务接待费当年预算安排 1.94 万元，同比减少 0.22 万元，下降了 10.1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落实了《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范公务接待活动，严格审批、严控标准，大力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强化综合执法和竞争执法。突出重点领域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食品相关产品、防疫物资质量安全监管；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市场信用监管和智慧监管，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与“双随机”抽查的有效结合；加大宣传力度。继续在县电视台开辟“市场监管”专栏，宣讲生产经营消费法律法规及常识，增强生产经营者的依法经营意识，提高消费者的安全意识，增强抵制不安全不健康商品的自觉，让群众买的放心、用的放心、吃的放心；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坚持问题导向，抓好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日常监管，加大食品安全抽检力度，落实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定期开展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摸排风险点、找准监管点。严格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食品生产经营违法违规行为。

（二）分项绩效目标

1、执法办案工作

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依法查处各类市场违法行为。查处严重损害群众利益和破坏市场秩序的大案要案，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绩效指标：

执法监督检查企业数 ≥ 300 户；

执法文书印刷数量 ≥ 3077 本；

执法用车数量 10 辆；

执法案件查处率 $\geq 90\%$ ；

执法文书合格率 $\geq 95\%$ 。

2、产品质量检验检测

绩效目标：

对全县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标准化、计量、特种设备及建材相关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切实保持严厉打击质量违法的高压态势，充分发挥执法打假在维护质量安全、促进质量提升的积极作用。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产品质量。

绩效指标：

对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每年进行校准的次数 ≥ 1 次；

特种设备监察户数 160 家；

抽查流通领域商品批次 ≥ 5 个批次；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实际完成情况占应完成情况的比例 $\geq 95\%$ ；

特种设备定检实际完成情况占应完成情况的比例 $\geq 95\%$;

检测合格率 $\geq 80\%$ 。

3、食品安全工作

绩效目标:

完成国家、省、市关于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考核工作任务; 加大食品安全工作执法力度, 确保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环节不出现重大事故, 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

绩效指标:

商品抽检率、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完成率、餐饮业、食堂等消费环节安全抽检率达 90%以上;

食品安全抽检次数 ≥ 2000 次;

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频次 ≥ 225 次。

4、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工作

绩效目标:

通过对流通领域重点商品农资、成品油、煤炭的多批次抽检, 限制不合格商品流入我县, 不断提升我县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水平, 改善空气质量, 保护农民利益, 更好的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

绩效指标:

抽检批次 ≥ 240 批次;

商品抽检率 $\geq 90\%$;

检测合格率 $\geq 80\%$ 。

5、煤质检查站工作

绩效目标：

实现燃煤质量的明显好转，促进我省空气质量的不断提升。

绩效指标：

检查站人数 5 人；

补助标准依据差旅费补助标准；

发放完成率 100%。

6、普法宣传及人民调解工作

绩效目标：

进一步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自觉形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健全完善人民调解工作制度、强化矛盾纠纷预防和化解工作、健全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衔接机制。有效化解消费矛盾纠纷，提高执法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geq 10 次；

宣传教育活动完成率达到 90%。

消费者投诉案件下降率达到 10%。

7、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

绩效目标：

通过宣传、培训、抽查、列入经营异常名录，限制其经营活动，对违法市场主体产生震慑作用，维护市场良好运行秩序。

绩效指标：

年报审计：据需求对企业进行年报审计，抽查企业占总企业比例的 6%

宣传卡片数量 ≥ 20000 片；

市场主体年报完成率 97%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加强支出管理。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部门预算，规范采购流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开展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加强部门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本部门人员培训，提高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质量强县”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加快推动我县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标准、质量、品牌、信誉联动提升。 2. 着力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全面提升我县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城乡建设管理、政府服务质量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次）	每年对重点行业市场主体开展监督检查的次数	≥5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保障部门数量	需要保障的部门数量	9 个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数	工作中使用执法车辆数量	≤2 辆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对流通领域商品违法案件处罚率	处罚企业数占违规企业数的比例	≥9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完成率	实际完成监督检查比率	≥9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有序推进工作进展，保证完成年度工作计划	2022 年度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车辆运行维护费	反映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单位成本	≤2 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次数	反映视频媒体对活动的宣传次数	≥1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度	调查市场主体中满意度比率	≥90%	调查统计结果

2、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对全县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标准化、计量、特种设备及建材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产品质量。 2. 通过加大产品质量监管打击力度、宣传力度和共治力度，严厉查处质量违法行为，促进质量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计量器具校验次数	对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每年进行校准的次数	≥1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监察户数	监察特种设备户数	≥30 家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流通领域商品检测抽查批次	抽查流通领域商品批次	≥5 批次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率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实际完成情况占应完成情况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特种设备定检实际完成情况占应完成情况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测合格率	抽检产品、商品的合格率占总产品、商品数比率	≥8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反映是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90%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成本	反映日常检查检测公用经费成本	≤5 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量准确率	反映计量准确度的比例	≥9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调查市场主体中满意度比率	≥90%	调查统计结果

3、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对流通领域重点商品农资、成品油、煤炭的多批次抽检，限制不合格商品流入我县。 2. 通过对流通领域重点商品农资、成品油、煤炭的多批次抽检，不断提升我县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水平，改善空气质量，保护农民利益，更好的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企业数量	年抽检企业数量	≥40 家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成品油、煤碳、化肥抽检批次	≥170 批次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商品抽检率	反映商品抽检完成情况，抽检批次完成数占计划抽检数比率	≥9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测合格率	抽检产品、商品的合格率占总产品、商品数比率	≥8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产品检验完成时限	抽检产品完成检验时间	2022 年年底前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每批次的检验成本	≤1000 元平均每个批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资、成品油、煤炭不合格降低率	农资、农产品、成品油、煤炭等抽检不合格率同比降低情况同去年不合格率比率	≥90%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率	改善空气质量，预防大气污染，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9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验服务对象满意度	检验服务对象对检验结果满意度	≥90%	调查统计结果

4、煤质检查站工作经费（木头凳检查站）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深入持续的入省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探索便捷、有效的煤炭运输环节质量管控方法，建立权责清晰、运行顺畅、执行有力、科学长效的工作体系，严控不合格散煤输入我省。 2. 通过持续散煤治理，实现燃煤质量的明显好转，促进我省空气质量的不断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木头凳煤质检查站人数	5 人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检查站数量	煤质检查站数量	1 个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95%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反映补助资金到位情况	10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煤质检查站人员差旅费用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交通补助标准	反映交通补助的标准	≤50 元/人/天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标准	反映伙食费的补助标准	≤25 元/人/天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效率	提高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效率，实现燃煤质量的明显好转，更好的改善空气质量	≥3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结果

5、普法宣传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1. 通过法律宣传，进一步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自觉形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2. 通过法律宣传，为构建富裕美丽幸福新青龙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普法宣传次数	≥5 次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区域覆盖率	反映普法宣传区域覆盖情况	≥9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宣传活动完成次数与计划开展次数的比率	≥9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宣传时间	普法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2022 年度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印刷费用	用于普法宣传资料印刷费	≤2 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费	普法宣传活动用执法车费用	≤5 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伙食费	反映县内每次每天伙食费支付金额	≤30 元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法规知晓率	反映政策宣贯效果	≥9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结果

6、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宣传、培训、抽查、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使全县市场主体在法定时间内全部进行年报公示。 2.通过将未年报市场主体列入经营异常，限制其经营活动，对违法市场主体产生震慑作用，维护市场良好运行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报审计户数	根据需求对企业进行年报审计，抽查企业占总企业的比例	6%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宣传卡片数量	宣传“双随机、一公开”资料的印制数量	≥20000份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年报完成率	完成年报的市场主体数量占全部市场主体数量的比率	≥97%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抽查率	抽查企业数占计划抽查企业个数的比率	≥7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宣传册验收合格率	10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年报审计时间	企业完成年报审计时间	2022年12月前完成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审计单位成本	每户的单位审计成本	1200元/户/年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宣传卡片单位成本	印制宣传卡片的单位成本	≤0.3元/份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其他办公成本	用于跨部门抽查、邮电及差旅等费用	≤1.6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稳定率	推进了基层执法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切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更加有利于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	≥95%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度效益指标	调查市场主体中满意度比率	≥90%	调查统计结果

7、食品安全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食品抽检工作，完成国家、省、市关于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考核工作任务，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 2. 通过食品抽检工作，加大食品安全工作执法力度，确保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环节不出现重大事故，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监督频次	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频次	≥200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次数	食品安全抽检次数	≥2000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补助协管人员数	需要补助的基层协管员数	406 人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重大活动保障人次	省级领导、重大活动、两会食品安全的保障人次	≥10000 人次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商品抽检率	反映商品抽检完成情况，抽检批次完成数占计划抽检数比率	≥9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测合格率	抽检产品、商品的合格率占总产品、商品数比率	≥8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工作计划，按时完成成本	2022 年度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抽检单位成本	抽检单位成本	1000 元/份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员补助单位成本	协管员每人每年补助金额	100 元/年/人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率	保障食品安全，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10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效益指标	调查群众中满意度比率	≥90%	调查统计结果

8、执法办案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绩效目标	1. 通过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依法查处各类市场违法行为。 2. 通过查处严重损害群众利益和破坏市场秩序的大案要案，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监督检查企业数	反映市场监管部门对企业开展执法检查企业数量	≥150 户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用车数量	执法办案过程中所需的执法用车数量	≤10 辆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执法案件查处率	反映对各类违法案件查处工作情况，查处案件数占受理案件数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车辆运行安全率	反映执法车辆运行的安全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执法案件完成时间	2022 年度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燃油费	反映为工作而使用执法用车费用	≤1.85 万元/辆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被投诉的执法办案行为次数占执法办案总数的比率	≤5%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案件下降率（%）	违法案件数量同比下降率	≥3%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结果

9、“质量强县”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质量强县”建设，加快推动我县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标准、质量、品牌、信誉联动提升。 2.通过“质量强县”建设，着力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全面提升我县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城乡建设管理、政府服务质量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次）	每年对重点行业市场主体开展监督检查的次数	≥5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宣传条幅	用于质量强县等工作宣传	≥100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考核次数	反映考核次数	≥1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考核材料套数	质量全县考核材料	≥2套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进入企业调研	≥5次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反映考核合格情况	≥9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对流通领域商品违法案件处罚率	处罚企业数占违规企业数的比例	≥9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有序推进工作进展，保证完成年度工作计划	2022年度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宣传印刷费	反映质量宣传的宣传印刷成本	≤1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反映办公费成本	≤2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差旅费	反映个人差旅费	≤2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车辆运行维护费	反映车辆运行维护费用	≤3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视频媒体宣传次数	反映媒体宣传情况	≥1次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度	调查市场主体中满意度比率	≥90%	调查统计结果

10、产品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对全县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标准化、计量、特种设备及建材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产品质量。 2. 通过加大产品质量监管打击力度、宣传力度和共治力度，严厉查处质量违法行为，促进质量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计量器具校验次数	对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每年进行校准的次数	≥1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监察户数	监察特种设备户数	≥160 家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流通领域商品检测抽查批次	抽查流通领域商品批次	≥5 批次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率	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实际完成情况占应完成情况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特种设备定检实际完成情况占应完成情况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测合格率	抽检产品、商品的合格率占总产品、商品数比率	≥8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反映是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90%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成本	反映日常检查检测公用经费成本	≤21 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计量标准到期考核费	计量标准到期复查考核费	≤3 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量准确率	反映计量准确度的比例	≥9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调查市场主体中满意度比率	≥90%	调查统计结果

11、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62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2. 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经营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每年对市场实施专项整治行动的次数	≥5 次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数	用于市场监管执法过程的执法车数量	≤3 辆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抽查率	抽查企业数占计划抽查企业个数的比例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开展执法行动占总布置行动数的比率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市场主体抽查项目时间	市场主体抽查项目时间	2022 年度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执法行动时间	开展执法行动的时间	2022 年度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用于市场监督管理执法过程中执法车车辆燃油费	≤2 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伙食费	反映县内每次每天伙食费支付金额	≤30 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办公费	用于日常办公所需费用	≤10 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	每万台特种设备造成的死亡人数	<0.36 人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会反馈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调查统计结果

12、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0]157 号）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绩效目标	1. 运用行政与法律手段，对市场经营主体及市场行为进行行政指导、监督管理，提高工商行政执法力度。 2. 通过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各类经济违法行为，建立和维护市场秩序，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案件数量	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办理数量	≥20 件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开展执法行动占总布置行动比率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覆盖率	开展执法行动占总计划范围比率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办结率	反映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办理程度, 办理完结案件数占年度市场执法案件总数的比率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完成时间	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完成时间	2022 年度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执法案件办公费	用于执法案件办公费	≤2 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伙食费	反映县内每次每天伙食费支付金额	≤30 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案件下降率（%）	违法案件数量同比下降率	≥3%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调查统计结果

13、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1]111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2. 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经营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每年对市场实施专项整治行动的次数	≥5 次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数	用于市场监管执法过程的执法车数量	≤2 辆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抽查率	抽查企业数占计划抽查企业个数的比例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开展执法行动占总布置行动数的比率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市场主体抽查项目时间	市场主体抽查项目时间	2022 年度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执法行动时间	开展执法行动的时间	2022 年度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用于市场监督管理执法过程中执法车车辆燃油费	≤2 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伙食费	反映县内每人每天伙食费支付金额	≤30 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办公费	用于日常办公所需费用	≤15 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	每万台特种设备造成的死亡人数	<0.36 人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每年发生重大案件次数	无重大案件发生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会反馈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调查统计结果

14、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1]109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运用行政与法律手段，对市场经营主体及市场行为进行行政指导、监督管理，提高工商行政执法力度。 2. 通过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各类经济违法行为，建立和维护市场秩序，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案件数量	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办理数量	≥100 件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用车数量	反映为执法工作而使用执法用车数量	≤3 辆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开展执法行动占总布置行动比率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覆盖率	开展执法行动占总计划范围比率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办结率	反映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办理程度, 办理完结案件数占年度市场执法案件总数的比率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执法案件完成时间	市场监管执法案件完成时间	2022 年度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执法用车运行维护费	反映使用执法车辆单位成本	≤2 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执法案件办公费	用于执法案件办公费	≤15 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伙食费	反映县内每人每天伙食费支付金额	≤30 元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案件下降率（%）	违法案件数量同比下降率	≥3%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0%	省级专项资金文件及调查统计结果

15、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对流通领域重点商品农资、成品油、煤炭的多批次抽检，限制不合格商品流入我县。 2. 通过对流通领域重点商品农资、成品油、煤炭的多批次抽检，不断提升我县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水平，改善空气质量，保护农民利益，更好的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企业数量	年抽检企业数量	≥80 家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成品油、煤碳、化肥抽检批次	≥240 批次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商品抽检率	反映商品抽检完成情况，抽检批次完成数占计划抽检数比率	≥9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测合格率	抽检产品、商品的合格率占总产品、商品数比率	≥8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产品检验完成时限	抽检产品完成检验时间	2022 年年底前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每批次的检验成本	≤1000 平均每个批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资、成品油、煤炭不合格降低率	农资、农产品、成品油、煤炭等抽检不合格率同比降低情况同去年不合格率比率	≥90%	年初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率	改善空气质量，预防大气污染，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9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验服务对象满意度	检验服务对象对检验结果满意度	≥90%	调查统计结果

16、煤质检查站工作经费（木头凳检查站）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深入持续的入省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探索便捷、有效的煤炭运输环节质量管控方法，建立权责清晰、运行顺畅、执行有力、科学长效的工作体系，严控不合格散煤输入我省。 2. 通过散煤管控治理，实现燃煤质量的明显好转，促进我省空气质量的不断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木头凳煤质检查站人数	5 人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检查站数量	煤质检查站数量	1 个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95%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反映补助资金到位情况	10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煤质检查站人员差旅费用发放时间	按季度发放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交通补助标准	反映交通补助的标准	≤50 元/人/天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标准	反映伙食费的补助标准	≤25 元/人/天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效率	提高散煤质量检查工作效率，实现燃煤质量的明显好转，更好的改善空气质量	≥3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结果

17、普法宣传及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法律宣传，进一步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自觉形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为构建富裕美丽幸福新青龙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2. 通过对消费者矛盾纠纷的调解处置，做到切实加强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和队伍建设、健全完善人民调解工作制度、强化矛盾纠纷预防和化解工作、健全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衔接机制、强化人民调解工作的组织领导和保障机制。 3. 通过对消费者矛盾纠纷的调解处置，有效化解消费矛盾纠纷，提高执法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次数	普法宣传次数	≥ 10 次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人民调解委员会职工人数	3 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区域覆盖率	反映普法宣传区域覆盖情况	$\geq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宣传活动完成次数与计划开展次数的比率	$\geq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宣传时间	普法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2022 年度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调解委员会人员工资	1500 元/月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执行月数	发放调解委员会人员工资月数（自 2019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	31 个月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普法宣传用车费用	普法宣传活动用执法车费用	≤ 2 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法规知晓率	反映政策宣贯效果	$\geq 90\%$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者投诉案件下降率	消费者投诉案件下降比率	$\geq 10\%$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geq 90\%$	调查统计结果

18、企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绩效目标	1. 通过宣传、培训、抽查、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使全县市场主体在法定时间内全部进行年报公示。 2. 通过将未年报市场主体列入经营异常，限制其经营活动，对违法市场主体产生震慑作用，维护市场良好运行秩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对各执法单位进行法制培训	≤5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年报审计户数	根据需求对企业进行年报审计，抽查企业占总企业的比例	6%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宣传卡片数量	宣传“双随机、一公开”资料的印制数量	≥20000 份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年报完成率	完成年报的市场主体数量占全部市场主体数量的比率	≥97%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抽查率	抽查企业数占计划抽查企业个数的比率	≥7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宣传册验收合格率	10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对执法单位法制培训时间	2022 年 10 月前完成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年报审计时间	企业完成年报审计时间	2022 年 12 月前完成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审计单位成本	每户的单位审计成本	≤1200 元/户/年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宣传卡片单位成本	印制宣传卡片的单位成本	≤0.3 元/份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其他办公成本	用于跨部门抽查、邮电及差旅等费用	≤1 万元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稳定率	推进了基层执法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切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更加有利于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	≥95%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度效益指标	调查市场主体中满意度比率	≥90%	调查统计结果

19、食品安全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完成国家、省、市关于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考核工作任务，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 2. 通过加大食品安全工作执法力度，确保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环节不出现重大事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监督频次	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频次	≥225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次数	食品安全抽检次数	≥2000 次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补助协管人员数	需要补助的基层协管员数	406 人	年初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重大活动保障人次	省级领导、重大活动、两会食品安全的保障人次	≥10000 人次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商品抽检率	反映商品抽检完成情况，抽检批次完成数占计划抽检数比率	≥90%	年初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测合格率	抽检产品、商品的合格率占总产品、商品数比率	≥80%	年初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工作计划，按时完成	2022 年 11 月底前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抽检单位成本	抽检单位成本	≤1000 元/份	年初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员补助单位成本	协管员每人每年补助金额	100 元/年/人	年初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率	保障食品安全，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100%	年初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效益指标	调查群众中满意度比率	≥90%	调查统计结果

20、执法办案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依法查处各类市场违法行为。 2. 通过查处严重损害群众利益和破坏市场秩序的大案要案，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监督检查企业数	反映市场监管部门对企业开展执法检查企业数量	≥300 户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文书印刷数量	执法文书印刷数量	≥3077 本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用车数量	执法办案过程中所需的执法用车数量	10 辆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执法案件查处率	反映对各类违法案件查处工作情况，查处案件数占受理案件数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执法文书合格率	执法文书合格数量占印刷总数量的比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车辆运行安全率	反映执法车辆运行的安全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执法案件完成时间	2022 年度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执法文书印刷完成时间	2022 年 3 月底之前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执法文书印刷支出	≤13 元/本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燃油费	反映为工作而使用执法用车费用	≤1.6 万元/辆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伙食费	反映县内每次每天伙食费支付金额	≤30 元/人/天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办公费	用于执法案件办公费	≤8 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被投诉的执法办案行为次数占执法办案总数的比率	≤5%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案件下降率（%）	违法案件数量同比下降率	≥3%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0%	调查统计结果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55.64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2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合计							155.64	71.94	20.00				63.70		91.94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小计							155.64	71.94	20.00				63.70		91.94
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	24.00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0901	批次	200	0.10	20.00	20.00							20.00
煤炭、成品油、化肥抽检经费	24.00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0901	批次	40	0.10	4.00		4.00						4.00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	72.00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0901	批次	519.4	0.10	51.94	51.94							51.94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	72.00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0901	批次	160	0.10	16.00		16.00						16.00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	67.80						15.90						15.90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	67.80						47.80						47.8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366.06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4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366.06
1、房屋（平方米）	5966.71	469.64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5966.71	469.64
2、车辆（台、辆）	23	268.34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	118.00
4、其他固定资产	1507	510.08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